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EELY

##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港幣櫃台)及80175(人民幣櫃台)

####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量(輛)	<b>3,024,567</b>	2,176,567	39
收入	<b>345,232,201</b>	275,910,484	2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b>6,166,981</b>	1,122,445	449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 分權益之淨收益	<b>37,704</b>	9,354,235	(100)
本年度利潤	<b>16,628,326</b>	16,345,042	2
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	<b>16,852,231</b>	16,811,878	—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b>1.67</b>	1.66	1
攤薄(人民幣)	<b>1.63</b>	1.65	(1)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元)	<b>0.50</b>	0.33	52

附註：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50元(二零二四年：每股普通股港幣0.33元)。本建議須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5	345,232,201	275,910,484
銷售成本		<u>(287,885,471)</u>	<u>(230,106,735)</u>
毛利		57,346,730	45,803,74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6,166,981	1,122,445
分銷及銷售費用		(20,423,546)	(16,440,512)
行政費用		(6,481,732)	(6,250,031)
研發費用	8(c)	(17,623,782)	(13,688,2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8(c)	(118,222)	(327,519)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8(c)	(28,841)	(1,789,08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81,265)	(1,752,726)
財務收入淨額	8(a)	136,770	312,00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	757,646	530,12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12	1,641,312	1,252,717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分權益之 淨收益	12	<u>37,704</u>	<u>9,354,235</u>
稅前利潤	8	20,229,755	18,127,182
所得稅費用	7	<u>(3,601,429)</u>	<u>(1,782,140)</u>
本年度利潤		<u>16,628,326</u>	<u>16,345,042</u>
歸屬：			
母公司擁有人		16,852,231	16,811,878
非控股權益		<u>(223,905)</u>	<u>(466,836)</u>
本年度利潤		<u>16,628,326</u>	<u>16,345,042</u>
每股盈利			
基本	10	人民幣1.67元	人民幣1.66元
攤薄	10	<u>人民幣1.63元</u>	<u>人民幣1.65元</u>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利潤	<u>16,628,326</u>	<u>16,345,042</u>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 公允值變動，扣除相關所得稅	36,060	34,53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開支)，扣除 相關所得稅	831,327	(765,07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6,942)	77,905
—因視為出售附屬公司而解除的公允值(可劃轉)重新分類 調整	—	2,006
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權投資 公允值變動	(16,063)	(38,949)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開支)稅後淨額	<u>814,382</u>	<u>(689,578)</u>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7,442,708</u>	<u>15,655,464</u>
歸屬:		
母公司擁有人	17,665,594	16,110,461
非控股權益	(222,886)	(454,997)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7,442,708</u>	<u>15,655,46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70,050	34,851,282	41,150,682
無形資產		36,446,096	35,625,297	30,836,31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998,462	4,103,460	3,710,83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15,027,730	5,851,576	5,971,984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2	24,993,859	22,944,772	6,317,0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5,227,173	5,071,948	2,093,94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62,734	78,797	117,746
遞延稅項資產		10,871,082	10,419,101	8,264,559
		<u>130,997,186</u>	<u>118,946,233</u>	<u>98,463,12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934,409	29,359,120	20,631,555
貿易應收款項	13	19,449,480	19,183,750	19,360,391
應收票據	14	26,772,079	41,344,803	24,526,2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2,546,126	15,134,870	17,649,091
預繳所得稅		493,526	227,562	217,92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898,009	3,545,883	1,290,9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319,279	43,057,737	41,290,747
		<u>159,412,908</u>	<u>151,853,725</u>	<u>124,966,841</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273,950	18,391,615
		<u>159,412,908</u>	<u>152,127,675</u>	<u>143,358,456</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6	80,972,517	82,363,900	70,467,718
應付票據	17	20,595,794	26,912,330	8,483,6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63,768,891	50,220,403	39,845,918
衍生金融工具		82	27,918	32,310
租賃負債		1,101,372	1,029,155	810,280
銀行借款	20	10,495,822	1,358,276	4,126,164
應付債券	22	1,500,000	-	-
應付所得稅		1,025,049	1,006,770	951,357
		<u>179,459,527</u>	<u>162,918,752</u>	<u>124,717,428</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	-	7,885,018
		<u>179,459,527</u>	<u>162,918,752</u>	<u>132,602,446</u>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u>(20,046,619)</u>	<u>(10,791,077)</u>	<u>10,756,010</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10,950,567</u>	<u>108,155,156</u>	<u>109,219,13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9	198,900	184,020	183,807
永續資本證券	23	–	–	3,413,102
儲備		<b>92,199,589</b>	86,354,497	80,069,186
<b>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b>				
非控股權益		<b>1,216,719</b>	7,452,735	6,993,768
<b>權益總額</b>				
		<b>93,615,208</b>	93,991,252	90,659,863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6,467,277	4,878,692	3,906,639
租賃負債		3,688,430	2,440,800	2,318,876
銀行借款	20	4,320,000	2,736,593	9,248,795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	21	–	–	1,100,000
應付債券	22	2,000,000	3,500,000	1,5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859,652	607,819	484,965
		<b>17,335,359</b>	14,163,904	18,559,275
		<b>110,950,567</b>	108,155,156	109,219,138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母公司擁有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永續 資本證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安全生產基 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儲備 (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公允儲備 (不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股份為基礎 之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3,807	3,413,102	18,166,949	(176,429)	2,339,359	-	(177,970)	(262,224)	(85,315)	3,494,655	53,612,890	80,508,824	4,642,674	85,151,498
調整(附註2)	-	-	-	3,679,696	(119,503)	-	(30,493)	-	165,614	-	(538,043)	3,157,271	2,351,094	5,508,36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重列)	183,807	3,413,102	18,166,949	3,503,267	2,219,856	-	(208,463)	(262,224)	80,299	3,494,655	53,074,847	83,666,095	6,993,768	90,659,863
本年度利潤	-	144,840	-	-	-	-	-	-	-	16,667,038	16,811,878	(466,836)	-	16,345,042
其他綜合開支：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公允值變動	-	-	-	-	-	-	34,155	-	-	-	-	34,155	382	34,537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綜合開支	-	-	-	-	-	-	-	-	(765,077)	-	-	(765,077)	-	(765,07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	66,448	-	-	66,448	11,457	77,90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	-	-	-	-	-	-	-	(38,949)	-	-	-	(38,949)	-	(38,949)
因視為出售附屬公司而解除的公允值(可劃轉)	-	-	-	-	-	-	-	-	-	-	-	-	-	-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2,006	-	-	-	-	2,006	-	2,006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144,840	-	-	-	-	36,161	(38,949)	(698,629)	-	16,667,038	16,110,461	(454,997)	15,655,464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儲備	-	-	-	-	2,577,463	-	-	-	-	-	(2,577,463)	-	-	-
轉撥至專項安全生產基金	-	-	-	-	-	119,908	-	-	-	-	(119,908)	-	-	-
動用專項安全生產基金	-	-	-	-	-	(119,908)	-	-	-	-	119,908	-	-	-
就極氬發售發行極氬普通股	-	-	-	(73,317)	-	-	-	-	-	-	-	(73,317)	1,582,185	1,508,86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13,495)	-	-	-	-	-	4,420	-	(9,075)	-	(9,075)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附註19(a)(ii))	102	-	63,337	-	-	-	-	-	-	(14,862)	-	48,577	-	48,57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附註19(a)(iii))	111	-	137,094	-	-	-	-	-	-	(137,094)	-	111	-	111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	724,497	-	724,497	-	724,497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極氬股份獎勵的付款	-	-	-	-	-	-	-	-	-	-	-	-	1,036,569	1,036,56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極氬股份獎勵付款的歸屬	-	-	-	484,881	-	-	-	-	-	-	-	484,881	(484,881)	-
自非控股權益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4,814,176)	-	-	-	-	-	-	-	(4,814,176)	(1,092,096)	(5,906,272)
極氬(極氬全稱見附註2)回購極氬股份	-	-	-	(161,421)	-	-	-	-	-	-	-	(161,421)	(25,324)	(186,745)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附註9(d))	-	(144,840)	-	-	-	-	-	-	-	-	-	(144,840)	-	(144,840)
贖回永續資本證券	-	(3,413,102)	-	-	-	-	-	-	-	-	(208,798)	(3,621,900)	-	(3,621,90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126,452)	(126,452)
特別股息分派(附註9(e))	-	-	-	89	-	-	-	-	-	(69,853)	(69,764)	103	-	(69,661)
有關上年度宣派及批准之末期股息(附註9(b))	-	-	-	-	-	-	-	-	-	(2,050,555)	(2,050,555)	-	-	(2,050,555)
一間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附註9(c))	-	-	-	-	-	-	-	-	-	(940,529)	(940,529)	-	-	(940,529)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	-	-	(4,159,527)	-	-	13,127	-	(188,550)	-	1,724,422	(2,610,528)	23,860	(2,586,668)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213	(3,557,942)	200,431	(8,736,966)	2,577,463	-	13,127	-	(188,550)	576,961	(4,122,776)	(13,238,039)	913,964	(12,324,07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經重列)	184,020	-	18,367,380	(5,233,699)	4,797,319	-	(159,175)	(301,173)	(806,880)	4,071,616	65,619,109	86,538,517	7,452,735	93,991,252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母公司擁有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購回股份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安全生產 基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可重轉)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重轉)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之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重列)	184,020	-	18,367,380	(5,233,699)	4,797,319	-	(159,175)	(301,173)	(806,880)	4,071,616	65,619,109	86,538,517	7,452,735	93,991,252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	-	16,852,231	16,852,231	(223,905)	16,628,326
其他綜合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35,535	-	-	-	-	35,535	525	36,06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830,645	-	-	830,645	682	831,32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	(36,754)	-	-	(36,754)	(188)	(36,94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16,063)	-	-	-	-	(16,063)	-	(16,06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35,535	(16,063)	793,891	-	16,852,231	17,665,594	(222,886)	17,442,708
與擁有人之交易：														
轉撥儲備	-	-	-	-	2,157,489	-	-	-	-	-	(2,157,489)	-	-	-
轉撥至專項安全生產基金	-	-	-	-	-	104,209	-	-	-	-	(104,209)	-	-	-
動用專項安全生產基金	-	-	-	-	-	(102,409)	-	-	-	-	104,209	1,800	-	1,80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	-	-	(56,625)	-	-	-	-	-	20,791	-	(35,834)	-	(35,834)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附註19(a)(ii))	260	-	163,159	-	-	-	-	-	-	(38,837)	-	124,582	-	124,58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附註19(a)(iii))	573	-	699,309	-	-	-	-	-	-	(699,309)	-	573	-	573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	1,109,819	-	1,109,819	-	1,109,81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極氬股份獎勵的付款	-	-	-	-	-	-	-	-	-	-	-	-	71,407	71,407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無喪失控制權)	-	-	-	65,194	-	-	-	-	-	-	-	65,194	14,806	80,00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宣派之股息(附註9(c))	-	-	-	-	-	-	-	-	-	-	-	-	(1,205,443)	(1,205,443)
購回股份(附註19(b))	-	(349,668)	-	-	-	-	-	-	-	-	-	(349,668)	-	(349,668)
極氬(極氬全稱見附註2)私有化	14,047	-	11,832,393	(16,436,036)	-	-	-	-	-	-	-	(4,589,596)	(759,499)	(5,349,095)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	-	-	(4,991,623)	-	-	-	-	-	-	-	(4,991,623)	(4,142,337)	(9,133,960)
極氬(極氬全稱見附註2)補發及回購極氬股份	-	-	-	(5,855)	-	-	-	-	-	-	-	(5,855)	-	(5,855)
自非控股權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7,936)	-	-	-	-	-	-	-	(7,936)	7,936	-
自非控股權益收購極氬(極氬全稱見附註2)額外權益	-	-	-	(7,665)	-	-	-	-	-	-	-	(7,665)	-	(7,665)
有關上年度批准及支付之末期股息(附註9(b))	-	-	-	-	-	-	-	-	-	-	(3,119,413)	(3,119,413)	-	(3,119,413)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4,880	(349,668)	12,694,861	(21,440,546)	2,157,489	1,800	-	-	-	392,464	(5,276,902)	(11,805,622)	(6,013,130)	(17,818,75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98,900	(349,668)	31,062,241	(26,674,245)	6,954,808	1,800	(123,640)	(317,236)	(12,989)	4,464,080	77,194,438	92,398,489	1,216,719	93,615,20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b>			
稅前利潤		<b>20,229,755</b>	18,127,182
按以下項目調整：			
折舊及攤銷		<b>15,920,178</b>	13,750,447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b>1,181,265</b>	1,752,726
財務費用	8(a)	<b>697,635</b>	1,018,868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分權益之 淨收益	12	<b>(37,704)</b>	(9,354,235)
視為出售／部分出售／出售採用權益法入賬 投資之收益	6	<b>(103,760)</b>	(899,06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8(c)	<b>118,222</b>	327,519
非金融資產之淨減值虧損	8(c)	<b>28,841</b>	1,789,082
利息收入	8(a)	<b>(834,405)</b>	(1,330,874)
外匯匯兌淨(收益)／虧損		<b>(1,351,736)</b>	1,972,32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淨收益	8(c)	<b>(385,523)</b>	(29,56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757,646)</b>	(530,12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b>(1,641,312)</b>	(1,252,71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2,898)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收益		<b>(27,836)</b>	(4,392)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利潤		<b>33,035,974</b>	25,324,294
存貨		<b>(1,366,287)</b>	(7,350,4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10,822,180</b>	(17,809,3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8,822,034</b>	40,490,616
		<hr/>	<hr/>
營運所得現金		<b>51,313,901</b>	40,655,070
已付所得稅		<b>(4,039,657)</b>	(3,788,236)
		<hr/>	<hr/>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47,274,244</b>	36,866,834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7,869)	(4,194,0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所得款項		278,407	2,593,59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504,000
出售／部分出售合營公司所得款項		87,504	2,164,798
增加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933)	(494,730)
增加無形資產		(13,789,725)	(12,220,784)
初始／額外注資於聯營公司		(1,235,855)	-
初始／額外注資於合營公司		-	(2,084)
墊款予一間關聯公司		-	(480,000)
一間關聯公司墊款之還款		749,741	914,789
一間聯營公司墊款之還款		-	431,425
合營公司貸款之還款		2,000,000	2,100,000
已收一間合營公司股息		356,250	427,500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51,269	275,344
受限制銀行存款之變動		647,874	(2,057,37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32,434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140,476)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9,133,960)	(2,494,652)
結付上一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	(152,980)
已收利息		747,922	1,261,309
		<u>747,922</u>	<u>1,261,309</u>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3,370,375)</b>	<b>(14,531,919)</b>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b>			
已付母公司擁有人股息	9(b)	(3,119,413)	(2,050,555)
已付特別股息	9(e)	-	(69,66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644,519)	(126,452)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9(d)	-	(144,840)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無喪失控制權)所得款項 就極氦發售(定義見附註9(e))		80,000	-
發行極氦普通股所得款項		-	1,508,868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4	17,466,116	3,586,447
償還銀行借款	24	(7,432,910)	(12,757,050)
來自關聯公司的墊款	24	-	3,483,902
償還關聯公司的墊款	24	(483,902)	(5,278,523)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24	-	2,000,000
贖回永續資本證券	23	-	(3,621,900)
歸屬獎勵股份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9(a)(iii)	573	111
行使認股權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9(a)(ii)	124,582	48,577
極氦(極氦全稱見附註2)回購極氦股份		-	(186,745)
自非控股權益收購極氦(極氦全稱見附註2) 額外權益		(7,665)	(5,900,000)
極氦(極氦全稱見附註2)私有化		(5,349,095)	-
購回股份		(349,668)	-
租賃負債付款	24	(1,666,820)	(990,365)
已付利息	24	(456,352)	(1,144,895)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839,073)</b>	<b>(21,643,08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b>		<b>22,064,796</b>	<b>691,834</b>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57,737	42,320,0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6,746	45,825
<b>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銀行結餘及現金</b>		<b>65,319,279</b>	<b>43,057,737</b>

\* 該金額包含已計入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項下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Proper Glory Holding Inc.，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吉利控股」)，該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由李書福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及其聯繫人實益擁有。

### 2. 遵例聲明、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更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附註3載列首次應用該等準則所引致且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本期間及比較期間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若干金融資產則按公允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和開支的報告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因應情況認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對未能從其他資料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判斷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是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200.47億元。經過全面評估，本集團已確定此狀況對其持續經營能力並無重大影響。

儘管本集團目前處於淨流動負債狀態，董事會經審慎評估後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支持其日常運營及履行未來義務。此評估基於以下因素：

- a. 本集團盈利業務分類持續產生穩定的現金流入；
- b. 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可提供備用銀行融資及其他融資安排；及
- c. 管理層已制定並正執行改善流動性的具體計劃，包括優化資產負債表結構、加快應收款項回收及審慎管理資本開支。

基於上述因素，董事會相信本集團能夠繼續以持續經營基礎運營，並無任何重大不確定性影響其持續經營能力。因此，綜合財務報表繼續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 會計政策變更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關於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企業合併的會計政策變更（「**變更**」），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變更，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採用合併會計原則，以取代先前之購買法。

作出此決定是為了真實地反映本集團內部重組工作的本質。該重組是本集團貫徹《台州宣言》<sup>@</sup>精神、聚焦智能電動汽車主業並推動轉型升級的關鍵舉措，同時亦是本集團整合各附屬公司資源、提升整體協同效能的更廣泛戰略的一部分。透過使用權益結合法，本公司旨在：

- 提高財務報告的透明度及清晰度，讓投資者更容易了解內部重組的經濟實質。
- 避免購買法下可能產生的人為收益或商譽，從而降低財務披露的複雜性。
- 呈現更精確的營運表現，尤其是考慮到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狀況。

董事會相信這項變更將有助於投資者更清楚、更深入地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

於變更前，有關企業合併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使用購買法入賬。根據該方法，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允值計量及確認，由此產生的任何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實施變更後，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由於該等合併實體在合併前後均處於李書福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共同控制下，該等企業合併現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所載之合併會計原則入賬。該等合併猶如相關實體於其首次納入控股方控制範圍之日或自所列報最早期間期初起(以日期較後者為準)已完成合併。根據該方法，合併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控股方(即李書福先生)的現有賬面值列賬，且並無就企業合併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反映了本集團內控制權的延續性。於附屬公司及／或於交易前由主要股東以外的各方持有的業務的股權，於權益中呈列為非控股權益。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規定，變更已追溯適用於所有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的企業合併，並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中重述。

<sup>@</sup> 如需詳情，請參閱以下連結：<https://mp.weixin.qq.com/s/P81e8yU2htu3SUNOaOzCVQ>

## 二零二五年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 完成領克汽車科技有限公司(「領克」)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ZEEKR Intelligent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極氫」)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浙江極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極氫」)與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吉利控股」)及沃爾沃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沃爾沃投資」)(沃爾沃汽車AB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根據該協議，吉利控股及沃爾沃投資分別向浙江極氫轉讓其持有領克之20%及3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9,104,721,000元。此金額包括現金代價人民幣9,000,000,000元，另加鎖箱期間內應計利息人民幣104,721,000元。其後，浙江極氫立即認購領克的新股本，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367,347,000元。於完成後，領克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7,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7,653,061,225元。

於進行該等交易後，領克由浙江極氫及本集團另一附屬公司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因而其由合營公司重新分類為非全資附屬公司。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完成。

於進行企業合併之前，浙江極氫作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入賬，而領克作為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所有合併實體在企業合併前後均處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李書福先生的控制下。因此，交易採用合併會計原則以共同控制下的實體企業合併入賬，猶如相關實體於其首次納入控股方控制範圍之日或自所列報最早期間期初起(以日期較後者為準)已完成合併。

### 完成目標公司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幾何汽車銷售有限公司(「浙江幾何」)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擁有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領吉汽車商貿有限公司(「領吉汽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浙江幾何同意收購及領吉汽車同意出售六家目標公司的70%股權，即臨沂領吉茂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臨沂領吉春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費縣領吉春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東營領吉凱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沂水領吉遠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臨沂領吉建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統稱「目標公司」)，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29,239,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事項已完成。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目標公司70%股權。

目標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汽車銷售、相關零部件及汽車銷售相關服務。進行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可建立吉利品牌汽車的直接經銷商渠道，減少其對領吉汽車旗下經銷商網點的依賴。擁有自己的經銷商網絡，本集團可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提升品牌知名度，並深化與客戶的關係。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由於該等實體在企業合併前後均處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李書福先生的控制下，交易採用合併會計原則以共同控制下的實體業務合併入賬，猶如相關實體於其首次納入控股方控制範圍之日或自所列報最早期間期初起（以日期較後者為準）已完成合併。

## 二零二四年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 完成自吉利控股收購附屬公司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與吉利控股若干附屬公司訂立一系列收購協議，以收購吉利控股若干附屬公司的100%股權，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2,494,652,000元。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汽車相關綜合車輛服務、汽車銷售、相關零部件以及汽車銷售相關業務。該等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完成。

該等收購事項使本集團能夠減少其目前與吉利控股集團（包括吉利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量，並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營運獨立性。

於完成後，該等原由吉利控股控制的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由於該等實體在合併前後均處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李書福先生的控制下，故該等交易構成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企業合併。因此，本集團已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對該等合併進行會計處理。

變更主要透過以下方式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

- 消除商譽；
- 將於一間合營公司（領克）的投資重列為合併附屬公司；及
- 消除非流動資產的初始公允值調整及相關攤銷／折舊。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該變更。

變更及收購領克及目標公司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概述如下：

(a)(i) 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損益表的影響：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更對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所完成 企業合併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領克及 目標公司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40,194,270	5,441,997	46,228,046	(15,953,829)	275,910,484
銷售成本	(201,993,421)	(4,809,827)	(38,950,514)	15,647,027	(230,106,735)
毛利	38,200,849	632,170	7,277,532	(306,802)	45,803,74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04,742	(19,737)	243,526	(6,086)	1,122,445
分銷及銷售費用	(13,282,997)	(9,843)	(3,160,448)	12,776	(16,440,512)
行政費用	(4,896,921)	(103,880)	(1,254,804)	5,574	(6,250,031)
研發費用	(10,419,240)	–	(3,361,346)	92,363	(13,688,2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27,248)	(2,206)	(198,065)	–	(327,519)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987,825)	–	(801,257)	–	(1,789,08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746,925)	–	(5,801)	–	(1,752,726)
財務收入淨額	692,494	(75,461)	(305,027)	–	312,00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30,123	–	–	–	530,12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38,790	–	–	813,927	1,252,717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 分權益之淨收益	9,097,711	256,524	–	–	9,354,235
稅前利潤	18,403,553	677,567	(1,565,690)	611,752	18,127,182
所得稅費用	(1,604,458)	(102,552)	(80,370)	5,240	(1,782,140)
本年度利潤	<u>16,799,095</u>	<u>575,015</u>	<u>(1,646,060)</u>	<u>616,992</u>	<u>16,345,042</u>
歸屬：					
母公司擁有人	16,632,398	574,819	(1,642,373)	1,247,034	16,811,878
非控股權益	166,697	196	(3,687)	(630,042)	(466,836)
本年度利潤	<u>16,799,095</u>	<u>575,015</u>	<u>(1,646,060)</u>	<u>616,992</u>	<u>16,345,042</u>
每股盈利					
基本	<u>人民幣1.64元</u>				<u>人民幣1.66元</u>
攤薄	<u>人民幣1.63元</u>				<u>人民幣1.65元</u>

(a)(ii) 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更對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所完成 企業合併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領克及 目標公司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利潤	16,799,095	575,015	(1,646,060)	616,992	16,345,042
<b>其他綜合開支：</b>					
<i>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之應收票據					
公允值變動，扣除相關所得稅	34,537	—	—	—	34,537
—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其他 綜合開支，扣除相關所得稅	(725,873)	—	—	(39,204)	(765,077)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95	—	77,610	—	77,905
—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解除的公允值 (可劃轉)重新分類調整	2,006	—	—	—	2,006
<i>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之股權投資 公允值變動	(38,949)	—	—	—	(38,949)
本年度其他綜合開支稅後淨額	(727,984)	—	77,610	(39,204)	(689,578)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6,071,111</u>	<u>575,015</u>	<u>(1,568,450)</u>	<u>577,788</u>	<u>15,655,464</u>
<b>歸屬：</b>					
母公司擁有人	15,920,383	574,819	(1,592,571)	1,207,830	16,110,461
非控股權益	<u>150,728</u>	<u>196</u>	<u>24,121</u>	<u>(630,042)</u>	<u>(454,997)</u>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u>16,071,111</u></u>	<u><u>575,015</u></u>	<u><u>(1,568,450)</u></u>	<u><u>577,788</u></u>	<u><u>15,655,464</u></u>

(b) 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更對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所完成 企業合併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領克及 目標公司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83,836	(211,081)	8,678,527	–	34,851,282
無形資產	28,750,511	(9,005)	7,192,211	(308,420)	35,625,29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126,098	(466,325)	443,687	–	4,103,460
商譽	34,218	(34,218)	–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868,902	(17,326)	–	–	5,851,57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5,555,301	–	2,084	(2,612,613)	22,944,77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810,900	–	261,048	–	5,071,94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78,797	–	–	–	78,797
遞延稅項資產	8,461,387	(11,089)	1,963,562	5,241	10,419,101
	<u>104,069,950</u>	<u>(749,044)</u>	<u>18,541,119</u>	<u>(2,915,792)</u>	<u>118,946,23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078,314	–	6,337,875	(57,069)	29,359,120
貿易應收款項	18,424,836	–	2,877,647	(2,118,733)	19,183,750
應收票據	29,032,946	–	12,611,857	(300,000)	41,344,80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48,742	–	4,531,270	(245,142)	15,134,870
預繳所得稅	190,723	–	36,839	–	227,562
受限制銀行存款	2,881,148	–	664,735	–	3,545,8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0,865,000	–	1,846,289	346,448	43,057,737
	<u>125,321,709</u>	<u>–</u>	<u>28,906,512</u>	<u>(2,374,496)</u>	<u>151,853,725</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273,950	–	273,950
	<u>125,321,709</u>	<u>–</u>	<u>29,180,462</u>	<u>(2,374,496)</u>	<u>152,127,675</u>

(b) 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續):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更對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所完成 企業合併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領克及 目標公司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70,420,975	–	14,881,228	(2,938,303)	82,363,900
應付票據	16,019,910	–	11,192,420	(300,000)	26,912,3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937,645	–	10,361,882	920,876	50,220,403
衍生金融工具	27,918	–	–	–	27,918
租賃負債	803,204	–	225,951	–	1,029,155
銀行借款	30,300	–	1,327,976	–	1,358,276
應付所得稅	959,714	–	47,056	–	1,006,770
	<u>127,199,666</u>	<u>–</u>	<u>38,036,513</u>	<u>(2,317,427)</u>	<u>162,918,752</u>
<b>淨流動負債</b>	<u>(1,877,957)</u>	<u>–</u>	<u>(8,856,051)</u>	<u>(57,069)</u>	<u>(10,791,077)</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02,191,993</u>	<u>(749,044)</u>	<u>9,685,068</u>	<u>(2,972,861)</u>	<u>108,155,15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4,020	–	7,550,000	(7,550,000)	184,020
儲備	86,558,205	(583,794)	(2,341,064)	2,721,150	86,354,497
<b>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b>	<u>86,742,225</u>	<u>(583,794)</u>	<u>5,208,936</u>	<u>(4,828,850)</u>	<u>86,538,517</u>
<b>非控股權益</b>	<u>5,677,705</u>	<u>(88,304)</u>	<u>7,345</u>	<u>1,855,989</u>	<u>7,452,735</u>
<b>權益總額</b>	<u>92,419,930</u>	<u>(672,098)</u>	<u>5,216,281</u>	<u>(2,972,861)</u>	<u>93,991,252</u>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10,715	–	1,467,977	–	4,878,692
租賃負債	1,762,438	–	678,362	–	2,440,800
銀行借款	414,180	–	2,322,413	–	2,736,593
應付債券	3,500,000	–	–	–	3,5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684,730	(76,946)	35	–	607,819
	<u>9,772,063</u>	<u>(76,946)</u>	<u>4,468,787</u>	<u>–</u>	<u>14,163,904</u>
	<u>102,191,993</u>	<u>(749,044)</u>	<u>9,685,068</u>	<u>(2,972,861)</u>	<u>108,155,156</u>

(c) 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更對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所完成 企業合併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領克及 目標公司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50,540	(57,517)	13,857,659	–	41,150,682
無形資產	23,919,814	(9,005)	7,088,821	(163,319)	30,836,31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600,084	(343,375)	454,128	–	3,710,837
商譽	34,218	(34,218)	–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971,984	–	–	–	5,971,984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9,730,978	(26,580)	–	(3,387,337)	6,317,0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95,664	–	198,284	–	2,093,94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117,746	6,271	–	(6,271)	117,746
遞延稅項資產	6,341,753	134,019	1,788,787	–	8,264,559
	<u>78,962,781</u>	<u>(330,405)</u>	<u>23,387,679</u>	<u>(3,556,927)</u>	<u>98,463,12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422,219	39,231	5,170,105	–	20,631,555
貿易應收款項	15,780,272	4,765,553	5,491,939	(6,677,373)	19,360,391
應收票據	20,118,021	69,338	4,638,859	(300,000)	24,526,2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812,441	8,016,292	3,133,257	(312,899)	17,649,091
預繳所得稅	164,412	–	53,517	–	217,929
受限制銀行存款	943,433	50,124	297,353	–	1,290,9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745,963	479,793	5,064,991	–	41,290,747
	<u>94,986,761</u>	<u>13,420,331</u>	<u>23,850,021</u>	<u>(7,290,272)</u>	<u>124,966,841</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18,648,139</u>	<u>(256,524)</u>	<u>–</u>	<u>–</u>	<u>18,391,615</u>
	<u>113,634,900</u>	<u>13,163,807</u>	<u>23,850,021</u>	<u>(7,290,272)</u>	<u>143,358,456</u>

## (c) 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續)：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更對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所完成 企業合併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領克及 目標公司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53,377,095	5,569,167	17,866,808	(6,345,352)	70,467,718
應付票據	5,693,442	1,172,844	1,917,395	(300,000)	8,483,6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327,651	1,280,300	10,882,887	(644,920)	39,845,918
衍生金融工具	12,702	–	19,608	–	32,310
租賃負債	753,611	1,879	54,790	–	810,280
銀行借款	–	2,101,917	2,024,247	–	4,126,164
應付所得稅	774,408	–	176,949	–	951,357
	88,938,909	10,126,107	32,942,684	(7,290,272)	124,717,42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7,885,018	–	–	–	7,885,018
	96,823,927	10,126,107	32,942,684	(7,290,272)	132,602,446
<b>流動資產淨值</b>	16,810,973	3,037,700	(9,092,663)	–	10,756,010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95,773,754	2,707,295	14,295,016	(3,556,927)	109,219,138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3,807	–	7,550,000	(7,550,000)	183,807
永續資本證券	3,413,102	–	–	–	3,413,102
儲備	76,911,915	2,327,916	(746,440)	1,575,795	80,069,186
<b>歸屬母公司擁有的權益</b>	80,508,824	2,327,916	6,803,560	(5,974,205)	83,666,095
<b>非控股權益</b>	4,642,674	(73,331)	7,147	2,417,278	6,993,768
<b>權益總額</b>	85,151,498	2,254,585	6,810,707	(3,556,927)	90,659,863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21,668	29,432	1,155,539	–	3,906,639
租賃負債	1,906,338	1,967	410,571	–	2,318,876
銀行借款	2,840,240	500,415	5,908,140	–	9,248,795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	1,100,000	–	–	–	1,100,000
應付債券	1,500,000	–	–	–	1,5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554,010	(79,104)	10,059	–	484,965
	10,622,256	452,710	7,484,309	–	18,559,275
	95,773,754	2,707,295	14,295,016	(3,556,927)	109,219,138

(d) 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原始金額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6,507,427	10,359,407	36,866,834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131,909)	(5,400,010)	(14,531,919)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13,296,534)</u>	<u>(8,346,547)</u>	<u>(21,643,08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u>4,078,984</u>	<u>(3,387,150)</u>	<u>691,834</u>

(e) 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變更導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增加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0分。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3.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以及於缺乏可兌換性時應如何釐定即期匯率。此外，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使其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不可兌換為其他貨幣的貨幣如何影響或預期如何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公佈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及相關修訂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sup>1</sup>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董事預期所有聲明將於該等聲明有關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中採納。預期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資料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載列如下。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其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現行規定，變動有限，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先前載列的部分規定將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及計量，但會影響財務報表的呈列。其引入了三項主要的新規定，包括：

- 於損益表中呈報新界定的小計(即「經營利潤」及「除融資及所得稅前利潤」)，以及根據呈報實體的主要業務活動，將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新界定的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於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內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管理層業績指標**」)；及
- 加強財務報表內有關合併及分類資料的指引。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已作出範圍狹窄之修訂，其中包括：

- 以「經營利潤或虧損」為起始點，採用間接法呈列經營現金流量；及
- 取消將利息及股息現金流量分類為經營活動的選項。

若干其他準則亦作出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連同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關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該準則須追溯應用，惟以特定過渡條文為準。

本集團董事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包括對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列及結構的潛在影響，以及管理層業績指標的新披露要求的影響。評估範圍亦覆蓋經修訂合併及終止合併原則，包括資料(尤其是目前以「其他」呈列的項目)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分類方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作出的主要變動概述如下：

- 澄清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針對部分以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增加了一項豁免規定；
- 對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滿足純粹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標準作出澄清並提供更多指引；
- 對包含可能會導致現金流量變更的合約條款的特定金融工具(如與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有關的工具)增加新的披露要求；及
- 更新對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本工具的披露要求。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將追溯應用，並就期初保留溢利作出調整。與金融資產分類及相關披露有關的修訂本可提早採納，而餘下修訂本可隨後應用。本集團董事預期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類資料

首席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彼等釐定本集團的經營分類並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本集團所有業務營運均與汽車、汽車零部件生產及銷售、提供合作製造服務以及提供研發服務及許可收入(均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有關。

因此，執行董事按單一業務分類審閱本集團的表現。因此，並無呈列按可呈報分類劃分的分類業績獨立分析。

##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地點而決定。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而定；如屬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獲分配之營運地點而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b>		
中國	271,312,369	218,391,667
東歐	29,220,482	30,296,260
泛歐(附註)	17,690,647	13,074,768
亞太(不包括中國)	14,685,375	5,788,947
中東	8,174,495	5,739,285
拉丁美洲	3,011,736	2,047,644
非洲	1,050,762	488,151
其他國家	86,335	83,762
	<u>345,232,201</u>	<u>275,910,484</u>
<b>指定非流動資產</b>		
中國	72,339,556	72,383,193
其他國家	2,475,052	2,196,846
	<u>74,814,608</u>	<u>74,580,039</u>

附註：泛歐指荷蘭、瑞典及法國等國家。

##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概無在本集團收入中佔比10%或以上。

## 5. 收入

收入指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提供合作製造服務以及提供研發服務及許可收入，扣除增值稅(「增值稅」)或相關銷售稅及折扣。收入主要來自位於中國之客戶。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服務分類		
－銷售汽車及相關服務	310,979,986	242,995,569
－銷售汽車零部件	19,846,725	18,466,865
－合作製造收入	6,511,519	7,141,313
－研發服務及許可收入(附註)	7,893,971	7,306,737
	<u>345,232,201</u>	<u>275,910,484</u>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於某一時間點	339,657,756	268,577,905
－隨時間推移	5,574,445	7,332,579
	<u>345,232,201</u>	<u>275,910,484</u>

附註：於年內，來自研發及相關技術支持服務以及知識產權之許可的收入已合併至單一收入類別，因為兩者收益均源自本集團的技術及知識產權組合，且管理層認為彼等具有相似的經濟性質。

##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政府補助及津貼(附註)	1,148,192	1,218,089
外匯匯兌淨收益／(虧損)	3,185,696	(1,750,703)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262,435)	(331,612)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淨收益	385,523	29,560
轉介服務收入	384,101	212,398
賠償收入	308,541	235,361
物流服務收入	209,233	146,692
視為出售／部分出售／出售採用權益法入賬投資之收益	103,760	899,060
服務收入	94,135	51,156
租金收入	78,887	62,772
撤銷長期未償應付賬款之收益	42,291	55,100
出售廢料之收益	30,074	113,265
雜項收入	458,983	181,307
	<b>6,166,981</b>	<b>1,122,445</b>

附註：政府補助及津貼主要與就經營活動從政府收到的現金補助有關，該等補助為無條件補助或已達成有關條件之補助。

## 7.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 企業所得稅	2,884,503	3,608,22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04,969	191,913
	<b>3,389,472</b>	<b>3,800,133</b>
遞延稅項	211,957	(2,017,993)
	<b>3,601,429</b>	<b>1,782,140</b>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本集團旗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二零二四年：16.5%)計提。

本集團就其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有關所得稅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適用稅率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此外，本集團若干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中國附屬公司從事鼓勵類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最新法規及實施指引，企業開展研發(「研發」)活動中實際產生的研發費用，未形成無形資產計入本年度損益的，除扣除產生的研發費用實際金額外，可按照實際發生金額的100%在稅前加計扣除(「加計扣除」)；形成無形資產的，按照無形資產成本的200%在稅前攤銷。

於合併損益表中呈列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已計入相關司法權區適用之應計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該等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合併損益表中稅前利潤與本年度稅項支出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前利潤	<u>20,229,755</u>	<u>18,127,182</u>
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計算之稅項	5,057,439	4,531,79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66,694	395,11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97,570)	(3,188,43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374,135	1,145,610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98,322	273,908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可扣稅暫時差額	(188,245)	(41,14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實體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61,704)	128,217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利潤預扣稅之遞延稅項支出	173,655	84,981
附屬公司、一間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宣派的股息預扣稅	21,414	628,832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及優惠稅率之影響	(1,477,342)	(949,645)
研發成本之加計扣除	(1,432,483)	(1,460,881)
稅率調整導致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變化	(37,855)	41,8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504,969</u>	<u>191,913</u>
本年度稅項開支	<u>3,601,429</u>	<u>1,782,140</u>

本集團亦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賺取之利潤所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人民幣173,6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4,981,000元)之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但未作股息派付之可分派利潤確認入賬。

## 8.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計入)/扣除：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a) 財務收入及費用</b>		
<b>財務費用</b>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393,042	778,502
已貼現應收票據利息	167,129	57,285
租賃負債利息	137,464	119,418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利息	—	63,663
	<u>697,635</u>	<u>1,018,868</u>
<b>財務收入</b>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u>(834,405)</u>	<u>(1,330,874)</u>
<b>財務收入淨額</b>	<u><b>(136,770)</b></u>	<u><b>(312,006)</b></u>
<b>(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9,910,898	18,094,6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1,822,510	1,525,277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202,018	1,765,486
	<u>22,935,426</u>	<u>21,385,412</u>
減：已資本化之員工成本	<u>(7,249,194)</u>	<u>(6,516,280)</u>
	<u><b>15,686,232</b></u>	<u><b>14,869,132</b></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c) 其他項目</b>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b>287,885,471</b>	230,106,735
折舊：		
— 自置資產	<b>4,171,434</b>	4,804,309
— 使用權資產(包括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b>1,457,866</b>	1,231,578
折舊總額	<b>5,629,300</b>	6,035,887
研發成本：		
— 無形資產攤銷(與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相關)	<b>9,735,407</b>	7,307,598
— 研發成本	<b>7,888,375</b>	6,380,625
研發成本總額	<b>17,623,782</b>	13,688,223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6,451)</b>	785,915
— 無形資產	-	638,266
— 存貨	<b>45,292</b>	364,901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總額	<b>28,841</b>	1,789,0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	<b>169,753</b>	191,897
— 其他應收款項	<b>(51,452)</b>	129,147
— 預付款項	<b>(79)</b>	6,4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總額	<b>118,222</b>	327,519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b>7,089</b>	8,897
— 非核數服務	<b>1,380</b>	1,890
外匯匯兌淨(收益)/虧損	<b>(3,185,696)</b>	1,750,70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淨收益	<b>(385,523)</b>	(29,560)
短期租賃之開支	<b>725,185</b>	457,517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

## 9. 股息

### (a) 歸屬本年度而應付母公司普通股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結束後之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港幣〕0.5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0.33元)	<u>4,732,406</u>	<u>3,113,411</u>

於報告期結束後之建議末期股息並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

### (b) 歸屬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並支付之應付母公司普通股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獲批准並支付之末期股息每 股普通股港幣0.33元(二零二四年：港幣0.22元)	<u>3,119,413</u>	<u>2,050,555</u>

### (c) 附屬公司宣派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間附屬公司於其與本集團進行共同控制下合併前，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了股息約人民幣940,529,000元。由於企業合併使用權益結合法入賬，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時需假設實體自始至終處於合併狀態，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已追溯反映該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宣派的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205,443,000元，其中於年末仍有人民幣560,924,000元未派付。

### (d) 永續資本證券分派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永續資本證券向證券持有人分派人民幣144,840,000元。由於所有已發行永續資本證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提早贖回，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有關分派。

(e) 特別股息分派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本公司附屬公司極氦進行分拆且其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獨立上市(「極氦發售」)。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就極氦發售而言，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議決，就極氦部分美國存託股份，以實物分派或現金分派的方式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宣派特別股息約港幣75,208,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9,853,000元)(「特別股息分派」)。

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特別股息分派。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之公佈。

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75,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9,661,000元)及1,266股極氦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12,660股極氦普通股)已自保留溢利分派予本公司合資格股東。

##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歸屬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利潤人民幣16,852,23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67,038,000元(經重列))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109,061,738股(二零二四年：10,065,835,498股)計算，詳情如下：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利潤**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歸屬母公司擁有人之本年度利潤	16,852,231	16,811,878
已付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附註9(d))	—	(144,840)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利潤	<u>16,852,231</u>	<u>16,667,03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附註19)	10,075,001,783	10,063,382,383
已購回股份之影響	(1,006,997)	—
行使認股權之影響	7,388,197	353,834
歸屬獎勵股份之影響	10,292,549	2,099,281
因極氦私有化發行代價股份的影響	<u>17,386,206</u>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109,061,738</u>	<u>10,065,835,498</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歸屬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利潤人民幣16,852,23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67,038,000元(經重列))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10,353,696,070股(二零二四年：10,103,269,390股)計算，詳情如下：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10,109,061,738	10,065,835,498
視作根據本公司認股權計劃 (不包括具有反攤薄影響的認股權)發行股份之影響	206,813,531	3,654,892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發行獎勵股份所產生之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33,779,000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轉換未歸屬極氬獎勵股份 所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37,820,801	-
	<u>10,353,696,070</u>	<u>10,103,269,390</u>

##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上市投資	<u>15,027,730</u>	<u>5,851,576</u>
於年初	5,851,576	5,971,984
新增	6,905,402	65,995
出售	-	(357,159)
應佔業績淨額	757,646	530,123
轉撥自一間合營公司(附註12)	1,379,272	-
應佔其他綜合收益/(開支)淨額	142,282	(294,745)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收益	101,630	231,258
其他權益變動	(56,625)	(13,495)
聯營公司分派之股息	(53,933)	(294,080)
匯兌差額	480	11,695
於年末	<u>15,027,730</u>	<u>5,851,576</u>

## 廣東芯粵能半導體有限公司(「芯粵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外部投資者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注資協議，據此，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36,000,000元部分出售於芯粵能的約9.9%股權，同時外部投資者向該實體注入人民幣840,000,000元。

進行該等交易後，本集團於芯粵能的股權由40%變更為26.07%，本集團目前僅可對芯粵能之財務及營運活動發揮重大影響力。

因此，本集團於芯粵能之投資已由一間合營公司重新分類為一間聯營公司。

由於該等交易，視為出售及部分出售於芯粵能投資之收益人民幣717,719,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外部投資者之注資導致芯粵能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57,931,035元，由人民幣4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457,931,035元。

## 無錫星驅科技有限公司(「星驅科技」)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寧波路特斯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寧波路特斯創業投資」，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30%以上權益由李書福先生及其聯繫人間接擁有)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星驅科技之額外17.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20,000,000元。此外，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訂立一系列投資協議，據此，其他投資者同意向星驅科技注入合共人民幣295,000,000元。

於進行收購事項之前，本集團持有星驅科技的24.15%股權，由於本集團對星驅科技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有重大影響力，故將其作為一間聯營公司入賬。於該等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星驅科技的股權增加至38.23%。

根據經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大會為星驅科技最高權力機構，股東大會的表決權與各股東的股權比例成正比。若干關鍵企業事宜須經持有5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批准。因此，本集團持續對星驅科技施加重大影響。

因此，星驅科技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並繼續採用權益法入賬。視為出售於星驅科技投資之收益人民幣101,63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 重慶千里智駕科技有限公司(「千里智駕」)及寧波千里浩瀚科技有限公司(「千里浩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吉潤汽車有限公司(「吉潤汽車」)、邁馳智行(重慶)科技有限公司(「重慶邁馳」)、重慶江河啟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重慶江河」)、寧波路特斯機器人有限公司(「路特斯機器人」)以及為合營公司成立的僱員激勵平台(「千里合資激勵平台」)訂立千里合資股東協議，以便監管千里智駕(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的經營管理。

於成立後，千里智駕由吉潤汽車、重慶邁馳、重慶江河、路特斯機器人及千里合資激勵平台分別擁有30%、30%、30%、5%及5%的股權。由於股權架構及合約安排要求股東就千里智駕的相關活動作出一致同意，該安排構成共同控制。因此，千里智駕被分類為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重慶邁馳不可撤銷地將其就所持千里智駕30%股權所附帶的投票權委託予重慶江河。繼此安排後，重慶江河掌控千里智駕60%的相關活動投票權，並於其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千里智駕。儘管本集團對千里智駕的持股比例並無變動，但由於喪失就其相關活動的共同決策權，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不再對千里智駕具有共同控制。然而，本集團仍透過董事會代表權及參與政策決策而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於年內將其對千里智駕的投資由合營公司重新分類為聯營公司，並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繼續以權益法入賬，且於重新分類時並無確認任何損益。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浙江極氪汽車研究開發有限公司(「**極氪研發**」)與千里智駕及千里合資激勵平台訂立協議，通過資產出資成立千里浩瀚。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千里浩瀚由千里智駕、極氪研發及千里合資激勵平台分別持有48%、47%及5%的股權。根據不可撤銷投票權委託安排，千里合資激勵平台持有的5%股權所附帶的投票權授權予千里智駕。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交易完成後，千里智駕取得對千里浩瀚的控制權，千里浩瀚遂成為千里智駕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自該日起併入千里智駕集團。

就上述交易而言，本集團以特定輔助駕駛技術及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技術作價合計約人民幣3,575,540,000元(確認為無形資產)向千里智駕集團出資。加上現金出資人民幣200,000,000元，本集團總出資額為人民幣3,775,540,000元。

千里智駕集團旨在整合其合作夥伴在輔助駕駛技術、研發能力、資金及產業資源等方面的優勢，發揮協同效應，降本增效，進而加速形成輔助駕駛技術行業的領先地位。

## 雷諾巴西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Geely Automobile (Singapore) Pte. Ltd. (「**GA (SGP)**」)、吉利控股及其附屬公司Geely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GH (SGP)**」)、Renault S.A.S.(「**雷諾**」)及Renault do Brasil LTDA.(「**雷諾巴西**」)訂立出資協議及合資協議，據此，GA (SGP)有條件同意以其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現金出資的方式向雷諾巴西出資，以換取雷諾巴西21.29%股權，1股可轉換優先股及48,592,693,459份認股權證。

該交易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完成。於完成後，雷諾巴西由雷諾、GA (SGP)、GH (SGP)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73.57%、21.29%、5.11%及0.03%的權益。

合資協議規定，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約每股0.0056歐元的行使價認購雷諾巴西的普通股，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每十二個月可行使一次。

此外，該協議規定雷諾巴西按每股0.1巴西雷亞爾的認購價發行1股可轉換優先股，可按特定表現目標掛鉤的可變轉換比率轉換為普通股。

於初始日期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獨立估值師估值，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優先股之公允值並不重大。因此，儘管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該等工具進行評估，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公允值金額，因此該等工具未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的公允值計量層級披露範圍。

雷諾巴西的主要業務是在巴西生產及分銷雷諾及吉利品牌的乘用車，以及雷諾品牌旗下的輕型商用車。雷諾巴西亦專注於在巴西市場開發及擴展這兩個品牌，以吸引新客戶。

## 1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上市投資	<b>24,993,859</b>	22,944,772
於年初	<b>22,944,772</b>	6,317,061
新增	<b>1,500,000</b>	18,153,251
出售	<b>(47,670)</b>	(1,795,471)
應佔業績淨額	<b>1,641,312</b>	1,252,717
轉撥至一間聯營公司(附註11)	<b>(1,379,272)</b>	-
應佔其他綜合收益/(開支)淨額	<b>689,045</b>	(470,332)
其他權益變動	<b>20,791</b>	4,420
一間合營公司分派之股息	<b>(375,000)</b>	(450,000)
匯兌差額	<b>(119)</b>	(66,874)
於年末	<b>24,993,859</b>	22,944,772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合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並無市場報價)乃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其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運地點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吉致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吉致汽金」)*	中國	註冊成立	人民幣4,000,000,000元	75%	75%	汽車融資業務
Horse Powertrain Limited (「浩思動力」)	英國	註冊成立	6,000,000,000歐元(「歐元」)	29.7%	29.7%	研發、生產及銷售汽車發動機、變速器及相關售後零部件

\* 吉致汽金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吉致汽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吉致汽金存放之銀行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5,85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50,000,000元)。

### 浩思動力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吉利控股及雷諾(統稱「訂約方」)訂立框架協議，以設立一間合營公司(「合營公司」)。訂約方同意將彼等各自在其若干附屬公司的所有股份注入合營公司，以換取合營公司發行的股本(「出資」)，整合彼等在內燃機、混合及插電式混合動力總成技術方面的專長。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訂約方已簽署出資及合營協議，以成立浩思動力，該公司從事動力總成產品製造及銷售。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同意將其於Aurobay Holding (SG) PTE. LTD.及其附屬公司(「Aurobay Holding」)的全部股權注入浩思動力。各附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之出資價值(「出資價值」)將根據附屬公司的企業價值釐定，並就現金、債務、類債務工具及少數股東權益作出調整。訂約方約定的最高出資價值分別為本公司2,310,000,000歐元、吉利控股1,190,000,000歐元及雷諾3,500,000,000歐元，須按33:17:50的比例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出資及成立合營公司已完成，合營公司名稱為浩思動力(於英國註冊成立)。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的出資協議，出資價值乃根據出資附屬公司的企業價值確定，並參考完成日期的經審核綜合或合併賬目作出適當調整(「最終出資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Aurobay Holding的股權由100%稀釋至33%，產生視為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人民幣7,660,446,000元，即於浩思動力的33%股權之公允值與已出售資產淨值之差額。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最終出資價值經重新計算，超出訂約方協定的最高出資價值，即超出本公司最高出資價值約215,451,000歐元(按完成日期的匯率折算相當於人民幣1,695,189,000元)。根據出資協議，訂約方與浩思動力訂立一份股東貸款協議。浩思動力將最終出資價值超出最高出資價值的部分確認為股東貸款項下的負債，而本集團將貸款予合營公司的相應款項確認為資產並對視為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上調約215,451,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1,695,189,000元)。

因此，於附註2(a)(i)所載會計政策變動而上調視為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人民幣256,524,000元後，視為出售附屬公司之總收益達約人民幣9,520,908,000元(經重列)(扣除交易成本)。此貸款之利率為三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率(「歐洲銀行同業拆息率」)加2.75%，無抵押且應於二零二七年五月償還。

### 來自Aramco Asia Singapore之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訂約方與Aramco Asia Singapore Pte. Ltd. (「Aramco Asia Singapore」)訂立一份協議，以出售浩思動力10%的股權。於完成後，所有權結構如下：Aramco Asia Singapore (10%)、本公司(29.7%)、吉利控股(15.3%)及雷諾(45%)。該交易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完成。因此，本公司已出售其於浩思動力的3.3%股權，賬面值為231,000,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95,471,000元)，暫定現金代價為213,840,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28,798,000元)。該交易產生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暫估虧損為17,160,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6,673,000元)，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損益表中「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淨收益」確認。

於完成交易後，訂約方、Aramco Asia Singapore及浩思動力訂立經修訂合營協議，以替代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的初始合營協議。根據經修訂合營協議，董事會最多由十名董事組成，每名股東每持有10%的股權有權委任一名董事。若干關鍵企業事宜的決策需(i)經雷諾董事及本公司／吉利控股董事共同以多數票通過，或(ii)經本公司及其他股東一致同意。該管治架構確立共同控制權。

因此，浩思動力受本集團及其他股東共同控制，且本集團於浩思動力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列為一間合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銷售協議項下交割後價格調整機制，向Aramco Asia Singapore出售浩思動力3.3%股權的現金代價已確定。根據浩思動力的最終經審核財務資料，應收Aramco Asia Singapore的款項約為4,950,000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704,000元)。該款項為對先前確認的臨時代價的調整，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列為金融資產。該調整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淨收益」內的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於浩思動力的投資賬面值已作相應調整。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經修訂合資協議，本集團、吉利控股、雷諾及Aramco Asia Singapore分別持有浩思動力之29.7%、15.3%、45%及10%股權。

浩思動力及其附屬公司(「浩思動力集團」)以及吉致汽金之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賬面值之對賬披露如下：

	浩思動力集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71,451,062	69,641,928
流動資產	37,668,932	31,620,209
流動負債	(29,514,374)	(25,879,873)
非流動負債	(17,623,356)	(20,070,309)
資產淨值	<u>61,982,264</u>	<u>55,311,955</u>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76,130	7,650,198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3,304,036)	(2,541,414)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u>(13,214,526)</u>	<u>(15,666,271)</u>

	吉致汽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77,629,105	60,733,584
總負債	(68,953,177)	(52,191,673)
資產淨值	<u>8,675,928</u>	<u>8,541,911</u>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49,149	4,752,362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u>(65,247,171)</u>	<u>(49,453,422)</u>

	浩思動力集團		吉致汽金	
	二零二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完成日期)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9,099,148	54,713,640	3,833,567	4,071,776
本年度／期間利潤	3,951,302	1,149,291	634,017	1,070,170
本年度／期間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2,649,004	(1,534,749)	-	-
本年度／期間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6,600,306	(385,458)	634,017	1,070,170
儲備變動	70,003	(18,834)	-	-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	-	375,000	450,000
以上本年度／期間利潤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6,960,698)	(4,680,464)	(41,409)	(51,121)
利息收入	233,097	138,658	3,505,998	3,834,726
利息開支	(686,746)	(535,780)	(1,217,409)	(1,468,294)
所得稅費用	(295,688)	(55,645)	(255,608)	(419,468)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之對賬如下：

	浩思動力集團		吉致汽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61,982,264	55,311,955	8,675,928	8,541,911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722,872)	(654,421)	-	-
	61,259,392	54,657,534	8,675,928	8,541,911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實際權益	29.7%	29.7%	75%	75%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	18,194,039	16,233,288	6,506,946	6,406,433

非個別重大之合營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利潤總額	35,460	120,746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包括儲備)總額	152	—
本集團於該等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總值	<u>292,874</u>	<u>305,051</u>

### 13.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 第三方	4,926,815	4,726,468
— 合營公司	79,585	66,288
— 聯營公司	1,170,644	1,452,905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13,272,436	12,938,089
	<u>19,449,480</u>	<u>19,183,750</u>

本集團給予其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提供合作製造服務及研發服務及許可收入的中國客戶平均介乎30日至90日(二零二四年：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至於部分研發服務及許可收入產生的來自關聯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預計有關關聯公司將按照合約條款於五年內結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呈列之應收中國客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0至60日	12,259,998	12,532,272
61至90日	676,708	461,162
91至365日	1,446,370	1,045,060
超過365日	212,304	312,440
	<u>14,595,380</u>	<u>14,350,934</u>

本集團給予海外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210日(二零二四年：30日至21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呈列之應收海外客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0至60日	3,751,956	4,030,753
61至90日	242,482	106,156
91至365日	832,360	454,932
超過365日	27,302	240,975
	<u>4,854,100</u>	<u>4,832,81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人民幣19,925,63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490,155,000元(經重列))採納平均預期虧損率介乎0.7%至3.2%(二零二四年：0.7%至3.1%(經重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為人民幣476,15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6,405,000元(經重列))。

#### 14. 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攤銷成本	979,257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5,792,822	41,344,803
	<u>26,772,079</u>	<u>41,344,803</u>

所有應收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票據均已獲於中國具穩固地位之銀行擔保，並已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到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本集團依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對應收票據進行分類。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為人民幣979,257,000元的部分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乃由於主要持有該等票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本集團採用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資產達成目標之業務模式管理餘下應收票據。因此，該等應收票據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的金融資產，並按公允值計量。

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公允值乃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現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估值結合預期背書時間，並採用相關票據的適用市場利率對預期現金流量進行貼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由此產生的公允值計量被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的第二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部分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的銀行承兌賬面值為人民幣911,7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98,252,000元(經重列))之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以清償其結欠彼等之貿易應付款項(「背書事項」)。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與已背書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包括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悉數確認已背書票據及已清償之相關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

於背書事項後，本集團不再保留使用已背書票據之任何權利(包括向其他第三方銷售、轉讓或質押已背書票據之權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供應商對本集團擁有追索權之已背書票據清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總值為人民幣911,7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98,252,000元(經重列))。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的銀行承兌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1,922,1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2,267,485,000元(經重列))之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以清償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已終止確認票據於一年內(二零二四年：一年內)到期。

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此舉構成本集團持續參與該等票據。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將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負債的所有賬面值終止確認。

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所面臨之最大損失(亦為回購該等票據所需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其賬面值。

## 1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供應商之款項			
— 第三方		1,221,437	2,005,486
— 合營公司		8,477	22,308
— 聯營公司		172,866	29,919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449,528	2,286,180
		<u>1,852,308</u>	<u>4,343,893</u>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按金		236,989	92,013
其他合約成本	(a)	700,246	1,064,914
公用設施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	5,306,488	3,195,047
貸款予合營公司	(c)	1,766,374	3,632,019
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7,869,165	7,056,957
		<u>17,731,570</u>	<u>19,384,843</u>
應收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款項	(d)	41,729	821,975
		<u>17,773,299</u>	<u>20,206,818</u>
為：			
— 流動		12,546,126	15,134,870
— 非流動		5,227,173	5,071,948
		<u>17,773,299</u>	<u>20,206,818</u>

### (a) 其他合約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化的其他合約成本與提供互聯網連接服務所產生的成本有關，該服務用於履行汽車銷售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該等合約成本根據合約條款確認的相應收益進行攤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與已資本化之合約成本有關的減值(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

### (b) 公用設施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公用設施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i)就本集團可報銷的保修索賠應收第三方款項；(ii)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可退還公用設施及供應商按金；及(iii)應計利息收入。

保修索賠應收款項主要源自本集團提供的售後保修服務，可根據合約安排收回。公用設施及供應商按金為無抵押、免息且可於相關服務或合約安排終止後退回。

**(c) 貸款予合營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予浩思動力的墊款合共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該等墊款包括應收委託貸款人民幣1,500,000,000元，指透過一間銀行墊款予浩思動力的一間附屬公司。有關委託貸款無抵押，按介乎3.6%至4.65%的年利率計息，應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七年償還，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墊款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結清。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訂約方與浩思動力訂立一份貸款協議(定義見附註12)，據此本集團確認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約為215,451,000歐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當於人民幣1,766,374,000元)。該貸款以歐元計值，無抵押，並按攤銷成本計量。其按三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2.75%計息，並應於二零二七年五月償還。

上述貸款乃按與獨立第三方進行公平交易之條款授出。

**(d)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6.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b>57,598,361</b>	57,146,007
— 合營公司	<b>3,509,584</b>	2,752,542
— 聯營公司	<b>1,226,737</b>	1,289,135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b>18,637,835</b>	21,176,216
	<b><u>80,972,517</u></b>	<b><u>82,363,900</u></b>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0至60日	<b>76,344,225</b>	74,399,566
61至90日	<b>2,374,119</b>	5,942,430
91至365日	<b>2,083,282</b>	1,935,228
超過365日	<b>170,891</b>	86,676
	<b><u>80,972,517</u></b>	<b><u>82,363,900</u></b>

貿易應付款項並無附帶利息。為貫徹落實中國經修訂的《保障中小企業款項支付條例》及相關行業倡議，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宣佈，將供應商的付款週期標準化，一般為60日內，時長將根據賬目核對所需時間及其他實際因素而定。該等經修訂付款條例已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全面實施。而帳齡超過6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款項金額人民幣2,614,769,000元(2024年：人民幣2,468,886,000元(經重列))。

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結算採購發票之平均信貸期較上一年度縮短，一般不超過60日(二零二四年：不超過90日)。

## 17. 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票據	<b>20,595,794</b>	26,912,330

所有應付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並為已付及／或應付第三方之款項，用以清償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票據均於報告期末起計六個月內到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票據減少，受限制用途存款相應減少。

##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收客戶款項	(a)		
— 第三方		33,731,157	25,690,150
— 合營公司		46,941	57,052
— 聯營公司		2,001,642	264,131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		485,874	479,393
		<b>36,265,614</b>	26,490,726
未達成有關條件之遞延政府補助		925,838	344,84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784,778	1,688,225
研發成本相關應付款項	(b)	7,184,490	6,596,876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附註9(c))		560,924	—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5,071,516	4,670,131
預提僱員薪金及福利		3,474,101	3,457,426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	(c)	14,968,907	11,366,966
		<b>70,236,168</b>	54,615,193
應付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聯公司款項	(d)	—	483,902
		<b>70,236,168</b>	55,099,095
為：			
— 流動		63,768,891	50,220,403
— 非流動		6,467,277	4,878,692
		<b>70,236,168</b>	55,099,095

(a) 預收客戶款項

下列款項指(i)有關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的預收客戶款項；及(ii)協定作為銷售汽車一部分而提供服務之責任。於完成相關履約責任後，即當汽車、汽車零部件以及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相關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有關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	29,744,941	21,144,345
有關協定作為銷售汽車一部分而提供服務之責任	<u>6,520,673</u>	<u>5,346,381</u>
	<u><b>36,265,614</b></u>	<u><b>26,490,726</b></u>

預收客戶款項增加(二零二四年：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的預收客戶款項增加(二零二四年：增加)。

於年初的預收客戶款項為人民幣22,509,7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989,245,000元(經重列))已於年內確認為收益。

於報告期末，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2,371,183	1,365,439
超過一年	<u>4,149,490</u>	<u>3,980,942</u>
	<u><b>6,520,673</b></u>	<u><b>5,346,381</b></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達成)涉及汽車、零部件銷售以及提供相關服務的合約，原預計年期均為一年或一年以內。因此，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並無披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 (b) 應付研發費用

應付研發費用的支付條款通常基於合約規定的里程碑時間表。關聯方交易產生該等應付款項，其條款相當於與獨立第三方進行公平交易的現行條款。

## (c)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主要包括(i)由汽車經銷商及其他第三方所提供之按金人民幣2,609,94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32,251,000元(經重列))；及(ii)應付保修、廣告及推廣、運輸及一般營運的款項人民幣7,738,55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44,284,000元(經重列))。

## (d)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該等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9. 股本及已購回股份

### (a) 股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18,000,000,000	357,864	12,000,000,000	246,720
新增(附註(iv))	-	-	6,000,000,000	111,1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000,000,000</u>	<u>357,864</u>	<u>18,000,000,000</u>	<u>357,864</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10,075,001,783	184,020	10,063,382,383	183,807
極氫(極氫全稱見附註2)私有化(附註(i))	777,228,611	14,047	-	-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附註(ii))	14,344,500	260	5,489,500	10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附註(iii))	31,306,503	573	6,129,900	1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897,881,397</u>	<u>198,900</u>	<u>10,075,001,783</u>	<u>184,020</u>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一份合併協議（「合併協議」），內容有關對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極氦（其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擬議私有化。根據合併協議，本集團將透過合併方式，向現有極氦股東收購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極氦股份及極氦美國存託股份，代價由合資格極氦證券持有人選擇以現金及／或本公司新股份支付，惟須受適用限制所規限。根據合併協議，於各情況下就合資格極氦持有人而言，換股比例為1股極氦股份可換取1.23股本公司代價股份，及1股極氦美國存託股份（即10股極氦股份）可換取12.3股本公司代價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合併協議，631,893,185股極氦股份已轉換為777,228,611股本公司代價股份。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股份轉換構成採用權益結合法入賬的共同控制合併之一部分。

股份代價約為人民幣11,846,440,000元並確認為合併產生的股權重組之一部分。發行該等股份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確認為自權益扣除。其中，人民幣14,047,000元已計入股本，約人民幣11,832,393,000元（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除股份代價外，已向根據合併協議選擇或被要求以現金收取款項的極氦證券持有人支付現金代價約人民幣5,349,095,000元，包括交易成本。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 (i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認股權獲行使，以代價約人民幣124,58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577,000元）認購本公司14,344,500股（二零二四年：5,489,500股）普通股，其中約人民幣26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2,000元）已計入股本，而約人民幣124,3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475,000元）則已計入股份溢價賬。由於認股權獲行使，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儲備人民幣38,83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862,000元）已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ii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31,306,503股（二零二四年：6,129,900股）普通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同時，31,306,503股（二零二四年：6,137,4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予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若干參與者，代價約為人民幣5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1,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並無獎勵股份由獲委任之受託人持有及管理。歸屬獎勵股份導致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儲備人民幣699,30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7,094,000元）已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iv)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將其法定股本由港幣240,000,000元（分為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2元的股份）增加至港幣360,000,000元（分為1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2元的股份）。該增加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增加法定股本主要是為本公司靈活應對日後的投資機會，並有助於本公司確定其日後的業務計劃及發展，因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法定股本增加不會即刻影響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或股權架構。

## (b) 已購回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董事會批准一項不超過港幣23億元的股份回購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可購回其自身於香港聯交所的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每股港幣16.26元至港幣17.91元的價格自其現有股東購回合共22,434,000股普通股。就已購回股份支付的總現金代價約為港幣384,673,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9,668,000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購回股份於回購後確認為自權益扣減。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購回股份尚未註銷，但隨後於二零二六年二月註銷。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亦因(i)行使認股權，(ii)歸屬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及(iii)就極氫私有化發行代價股份而發行新股份。該等股份發行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章節及附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董事會認為，實施計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在現時市況不明朗情況下進行股份回購，彰顯了董事會對本公司業務前景及發展的信心，預期此舉就長遠而言將提升股東價值。

## 20. 銀行借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	(a)	<b>14,055,822</b>	4,094,869
其他銀行借款	(b)	<b>760,000</b>	—
		<b><u>14,815,822</u></b>	<b><u>4,094,869</u></b>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償還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償還賬面值(附註(a)至(b))		
第一年	10,495,822	1,358,276
第二年	784,982	2,622,413
第三年至第五年	2,204,057	114,180
超過五年	1,330,961	—
	<u>14,815,822</u>	<u>4,094,869</u>
為：		
— 流動	10,495,822	1,358,276
— 非流動	4,320,000	2,736,593
	<u>14,815,822</u>	<u>4,094,869</u>

附註：

(a) 有關款項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多間銀行獲得的無抵押借款結餘合共為人民幣14,055,822,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94,869,000元(經重列))。該等借款的年利率介乎2.17%至4.27%(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至3.98%(經重列))。有關借款應於二零二六年一月至二零三二年一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至二零二七年五月)償還，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由銀行及金融機構組成之銀團訂立一份短期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本金額最高不超過4.2億美元，其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協調人及代理。該融資旨在為極氦私有化的美元現金代價提供資金。該融資自融資協議日期起計三個月期間可供提取，其項下全部未償還金額須於該日期起計364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李書福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41.4%，且為其單一最大實益股東。根據融資協議，倘李書福先生不再為本公司單一最大實益股東或不再維持對本集團的管理控制權，則將構成強制提前還款事件。於發生此類事件後，貸款人可取消彼等於融資協議項下的承諾，並要求於30天內償還所有未償還款項。

(b) 其他銀行借款包括(i)應付款項融資安排及(ii)信用證。

(i) 應付款項融資安排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若干應付款項融資安排，金額為人民幣560,00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根據該等安排，有關供應商可按約定的付款日期或之前向銀行收取貨款。於銀行結算後，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責任即依法清償。本集團隨後會於銀行付款後一年內按2.24%的利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向銀行償還款項，可延期至原定發票到期日之後。該等利率與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利率一致。

考慮到該等安排的性質及實質內容，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應付銀行相關款項呈列為「銀行借款」。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償還銀行款項分類為融資現金流量，以反映該等安排的融資性質。銀行向供應商作出的付款人民幣560,00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披露為非現金交易。

(ii) 信用證

銀行已簽發信用證，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以促進與供應商的交易結算。信用證簽發後，銀行承諾在信用證到期時向供應商(信用證持有人)支付款項。這些信用證是不可撤銷的，且為短期義務(須在十二個月內結算)。因此，其被分類為即期浮息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年利率介乎1.50%至1.75%(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

(c)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契約遭到違反。

## 21.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獲授予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且原定於二零三二年償還。然而，該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年底前悉數償還。

## 22. 應付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本公司於中國的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中期票據(「中期票據」)，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0元。中期票據年利率分別為3.25%及2.18%，採用單利按年支付方式(不含複利)。除非根據中期票據的條款提早終止，否則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七年八月二日。發行中期票據所獲得的全部資金將投向中國境內，用於補充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吉潤汽車的流動資金。

中期票據於首次確認時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分別為3.25%及2.18%。中期票據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

年內中期票據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賬面值</b>		
於一月一日	3,500,000	1,500,000
發行	—	2,000,000
	<u>3,500,000</u>	<u>3,500,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00,000</u>	<u>3,500,000</u>
為：		
— 流動	1,500,000	—
— 非流動	2,000,000	3,500,000
	<u>3,500,000</u>	<u>3,500,000</u>

### 23. 永續資本證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發行人」）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25,857,000元）的4%優先永續資本證券（「證券」），其於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發行價為99.641%。有關發行證券的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12,755,000元。分派乃於各年六月九日及十二月九日每半年期基於認購協議所界定之分派比率以等額分期方式支付。發行人可全權決定推遲分派。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並可由發行人選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或其後任何分派支付日期按其本金金額連同任何預提、未付或遞延分派贖回全部（但非部分）證券。倘任何分派未獲支付或遞延，本公司將不會就任何較低級別之證券宣派股息、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或作出類似的定期付款，或回購、贖回或以其他方式收購任何較低級別之證券。

由於證券不包含任何支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合約義務，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證券將分類為權益，以作會計用途。發行人向證券持有人作出之任何分派將直接從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權益中扣除。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行使其選擇贖回權，提早贖回證券持有人持有的本金總額為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21,900,000元）的所有已發行永續資本證券。

## 24. 現金流量資料

###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為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詳情。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已分類或將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應付關聯 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d))	來自一間 關聯公司 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	3,129,156	13,374,959	1,222,533	1,100,000	1,500,000	20,326,648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來自關聯公司的墊款	-	-	-	483,902	3,000,000	-	3,483,902
償還關聯公司的墊款	-	-	-	(1,178,523)	(4,100,000)	-	(5,278,52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	3,586,447	-	-	-	3,586,447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	-	-	-	-	2,000,000	2,0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	-	(12,757,050)	-	-	-	(12,757,050)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990,365)	-	-	-	-	(990,365)
已付利息	-	(146,299)	(734,692)	(44,010)	(171,144)	(48,750)	(1,144,895)
已付特別股息	(69,661)	-	-	-	-	-	(69,661)
已付股息	(2,050,555)	-	-	-	-	-	(2,050,55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u>(2,120,216)</u>	<u>(1,136,664)</u>	<u>(9,905,295)</u>	<u>(738,631)</u>	<u>(1,271,144)</u>	<u>1,951,250</u>	<u>(13,220,700)</u>
<b>匯兌調整</b>	-	(57,559)	79,591	-	-	-	22,032
<b>其他變動(附註)：</b>							
訂立新租約	-	1,295,467	-	-	-	-	1,295,467
租賃重估	-	160,839	-	-	-	-	160,839
終止租賃	-	(56,156)	-	-	-	-	(56,156)
利息開支	-	119,418	710,409	-	63,663	68,093	961,583
已宣派股息(附註9(b)及9(e))	2,120,216	-	-	-	-	-	2,120,216
其他(附註)	-	15,454	(164,795)	-	107,481	(19,343)	(61,203)
其他變動總額	<u>2,120,216</u>	<u>1,535,022</u>	<u>545,614</u>	<u>-</u>	<u>171,144</u>	<u>48,750</u>	<u>4,420,74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u>-</u>	<u>3,469,955</u>	<u>4,094,869</u>	<u>483,902</u>	<u>-</u>	<u>3,500,000</u>	<u>11,548,726</u>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應付關聯 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d))	來自一間 關聯公司 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償還關聯公司的墊款	-	-	-	(483,902)	-	-	(483,902)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	17,466,116	-	-	-	17,466,116
償還銀行借款	-	-	(7,432,910)	-	-	-	(7,432,910)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1,666,820)	-	-	-	-	(1,666,820)
已付利息	-	(63,311)	(299,408)	-	-	(93,633)	(456,352)
已付股息	(3,119,413)	-	-	-	-	-	(3,119,413)
其他	-	-	410,000	-	-	-	410,00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u>(3,119,413)</u>	<u>(1,730,131)</u>	<u>10,143,798</u>	<u>(483,902)</u>	<u>-</u>	<u>(93,633)</u>	<u>4,716,719</u>
<b>匯兌調整</b>	-	316,877	277,746	-	-	-	594,623
<b>其他變動(附註)：</b>							
訂立新租約	-	2,730,317	-	-	-	-	2,730,317
租賃重估	-	43,911	-	-	-	-	43,911
終止租賃	-	(178,591)	-	-	-	-	(178,591)
利息開支	-	137,464	299,409	-	-	93,633	530,506
已宣派股息(附註9(b))	<u>3,119,413</u>	<u>-</u>	<u>-</u>	<u>-</u>	<u>-</u>	<u>-</u>	<u>3,119,413</u>
其他變動總額	<u>3,119,413</u>	<u>2,733,101</u>	<u>299,409</u>	<u>-</u>	<u>-</u>	<u>93,633</u>	<u>6,245,55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4,789,802</u>	<u>14,815,822</u>	<u>-</u>	<u>-</u>	<u>3,500,000</u>	<u>23,105,624</u>

附註：其他包括於「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入賬／扣除的金融負債非現金重新分類及應計利息。

## 25.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 26. 可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若干可比較數字已被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新能源汽車(「**新能源汽車**」)\*在全球及中國汽車市場仍保持快速增長。中國市場的新能源汽車滲透率已超過一半，成為汽車市場主流。隨着新能源汽車步入成熟階段，汽車智能化成為推動行業發展的另一重要方向。在人工智能(「**AI**」)迅速發展的背景下，汽車智能化亦由以往主要應用於高端車型，逐步延伸至大眾化產品。儘管行業競爭依然激烈，但在國家及行業政策和倡議的引領下，中國汽車行業正向着更高質量的方向加速轉型。

自二零二一年發布「智能吉利2025」戰略以來，本集團通過新能源多元化及全域AI的布局，構建以智能駕駛、智能座艙、電子架構、整車架構、電池、電驅及超級電混為核心的「七縱」技術體系，形成長期核心競爭力。年內，本集團從建立首個智能汽車「全域AI」技術體系及星睿智算中心2.0等技術底座，到「千里浩瀚」輔助駕駛系統正式搭載，再到吉利全球全域安全中心發佈，均加速推動了智能化創新，使全域AI技術成果全面賦能汽車產業鏈。

二零二四年發布的《台州宣言》提出了「戰略聚焦、戰略整合、戰略協同、戰略穩健與戰略人才」五大戰略支柱，本集團全面貫徹《台州宣言》的精神，堅定推進內部資源的深度整合與高效融合，杜絕重複投入，全面提升整體競爭力。年內，本集團透過收購尚未持有的ZEEKR Intelligent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極氪**」)全部股份，向「一個吉利」戰略的重要目標邁出關鍵一步。

本集團延續去年在新能源和智能化方面的成功轉型，年內推出多款新能源汽車，帶動新能源汽車銷量大幅提升。同時，本集團堅持燃油汽車和新能源汽車並行的均衡發展戰略，透過提升燃油汽車的智能化水平，使燃油汽車在中國新能源汽車滲透率不斷提升的環境下仍實現銷量增長。在全球化方面，本集團加速新能源汽車出口，推動全球市場多元化。以批發量(包括出口)計，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售出3,024,567輛汽車，同比(「**同比**」)增長39%，超額完成全年經修訂的300萬輛銷量目標。其中，中國境內批發量同比增長48%至2,604,470輛；出口批發量同比上升1%至420,097輛。

\*： 新能源汽車包括純電動汽車以及插電混動汽車。

本集團的主流新能源品牌吉利銀河於去年推出基於全球智能新能源架構GEA (「**GEA架構**」) 打造的吉利銀河E5、吉利星願及吉利銀河星艦7，年內持續熱銷，其中吉利星願更成為二零二五年中國全品類乘用車銷量第一。年內，吉利銀河進一步擴展產品矩陣，推出以GEA架構及GEA Evo架構打造的全新車型，包括吉利銀河星耀8、吉利銀河A7、吉利銀河M9及吉利銀河星耀6，使吉利銀河的全年銷量同比大增150%至1,235,807輛，穩居中國新能源汽車品牌銷量第二位。

本集團的中高端品牌領克穩步發展，全年銷量達350,495輛，同比增長23%，其中新能源產品佔比提升至65%，年內推出熱銷車型領克900及領克10 EM-P。本集團的豪華新能源品牌極氪持續推動品牌向上，全年銷量達224,133輛，同比增長1%，年內推出的極氪9X於十一月及十二月連續兩個月成為中國人民幣50萬元以上大型SUV的銷量冠軍。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新能源汽車銷量同比增長90%至1,687,767輛，佔總銷量比例提升至56%，位列全球新能源汽車銷量第二位。

## 財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總銷量同比增長39%，其中主流新能源品牌吉利銀河增長最為顯著，帶動本集團總收入同比上升25%，達到人民幣3,452億元，再度創下歷史新高。在主流市場新能源汽車產品銷量佔比大幅提升的帶動下，本集團受惠於規模效應、新能源架構的成本效益及高端化產品的推出，即使面對行業激烈的價格競爭，毛利仍同比增長25%，毛利率為16.6%，同比微升0.1%。

同時，本集團透過品牌整合及規模化精益管理，有效降低分銷及銷售費用率及行政費用率。

如撇除年內人民幣24.3億元的外匯匯兌稅後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淨收益(二零二四年：淨虧損人民幣13.6億元)、人民幣0.3億元的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9億元)，以及人民幣0.4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3.5億元)的視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淨收益，則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144.1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6.1億元)，同比增長36%。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66.3億元，同比增長2%。扣除非控股權益後，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168.5億元，同比增長0.2%。本集團在年內繼續保持良好的經營現金流，於二零二五年年末的總現金水平(銀行結餘及現金加受限制銀行存款)同比增加46%，達到人民幣682億元。

## 可持續發展回顧

在提升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同時，本集團積極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根據環境、社會和管治(「ESG」)戰略，致力實現企業與社會及環境的和諧共生，讓用戶、員工、合作夥伴、社區等各利益相關方共同受益。本集團致力推動新能源多元化路徑，務實並公正地推動低碳轉型，以應對全球氣候變化。年內，新能源汽車銷量佔比進一步提升至56%。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單車全生命週期碳排放量已較基準年二零二零年下降25.5%，成功達成此前制定的減少25%以上的短期目標，並持續向二零四五年實現碳中和的長期目標邁進。

同時，本集團亦持續推進其他ESG戰略方向的工作路徑，以應對相關ESG風險與機遇，並支持本集團的全球化發展。年內，本集團的全球全域安全中心正式發布，並榮獲五項吉尼斯世界紀錄。同時，本集團亦透過與商業夥伴的緊密協同，促進汽車價值鏈上下游的可持續發展，為行業打造更可持續和具韌性的未來。

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持續獲得多家知名ESG評級機構的認可。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已連續三屆入選「恆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成份股，該指數由30家可持續發展表現最佳的香港上市公司組成，而本集團亦為其中唯一的汽車企業。本集團在全球領先的MSCI ESG評級中亦連續獲得「AA」級評級。本集團亦入選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鑒2026》(全球版)，成為首次入選的唯一中國汽車企業，並獲頒「行業最佳進步企業」殊榮。

## 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現金儲備亦十分充足。年末總現金水平(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682億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底的人民幣466億元大幅增長46%。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受惠於整體銷量提升及其他因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達人民幣473億元。本集團的總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為人民幣179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快新能源和智能化轉型，並加大新能源產品矩陣投入，導致研發投入增加。

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極氪已就收購領克汽車科技有限公司(「領克」)支付人民幣91.05億元(包括鎖箱期間應計利息)，並已支付領克新增資本的認購款項人民幣3.67億元。此外，本集團透過淨新增銀行借款(扣除償還部分)獲得近人民幣100億元資金。新增借款主要用於收購領克、私有化極氪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集團亦於年內就收購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極氪股份及其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本集團實益擁有人持有者除外)支付代價股份及現金代價，其中約人民幣53億元的現金代價已於年內支付。

綜合上述及其他因素，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集團總借款(包括所有形式的貸款)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幅增加141%，至人民幣183.2億元；
- 本集團現金淨額(總現金水平減去總借款)達人民幣499億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0億元增長2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票據淨額(應收銀行票據減應付銀行票據)為人民幣62億元。在需要時，本集團可透過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以獲取額外現金。

本集團已獲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公司和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的信用評級。截至本公佈日期，發行人評級分別為「BBB- / 負面」及「Ba1 / 正面」。

本集團二零二六年的資本開支預算(不包括透過業務合併進行之收購)約為人民幣160億元，主要用於新車型及智能化技術的研發，以及現有工廠生產設施的升級改造。為滿足上述需求，本集團將依託日常經營產生的現金流、現有現金儲備，並在必要時以不同融資方式支應資金需求。上述資金配置安排將有助本集團實現戰略目標，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奉行以理性財務管理為基礎的穩健增長路徑。

## 研發投入及新產品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就研發活動錄得費用合共人民幣176.2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6.9億元)，並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研發費用」項下。

項目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無形資產攤銷(即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	<b>9,735,407</b>	7,307,598	33%
研發成本(即不符合資本化準則之研發開支)	<b>7,888,375</b>	6,380,625	24%
於損益扣除之總研發費用	<b><u>17,623,782</u></b>	<b><u>13,688,223</u></b>	<b><u>29%</u></b>

由於現行大部分研發項目均專注於應用於現有產品而尚未投入使用的新技術，故相關支出大部分已予資本化，並將於相關技術應用於產品並推出市場後，按期攤銷至研發費用。

二零二五年，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增加人民幣139.8億元(包括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無形資產項下)，主要與新能源智能車型的開發相關。其餘研發開支則主要用於智能化技術等相關領域的研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已推出以下新能源汽車產品：

- 吉利銀河：吉利銀河星耀8、吉利銀河A7、吉利銀河M9及吉利銀河星耀6；
- 領克：領克900及領克10 EM-P；
- 極氫：極氫007 GT及極氫9X。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已推出及計劃發佈的新能源汽車全新產品包括但不限於：

- 吉利銀河V900：一款增程式電動MPV；
- 吉利銀河M7：一款插電混動SUV；
- 吉利銀河星耀7：一款插電混動轎車；

- 極氫8X：一款基於浩瀚S架構開發的超級電混高性能旗艦SUV；
- 其他純電動和插電混動等新能源產品，包括轎車、SUV及硬派越野車。

## 展望未來

二零二六年，全球汽車產業正處於結構性調整與深度轉型的交織階段。隨著中國新能源汽車市場逐漸步入成熟期，相關支持政策的常態化調整將對短期需求釋放帶來一定考驗。同時，全球宏觀經濟波動及跨行業對電子元件與原材料的激烈競爭，亦使生產成本面臨潛在的上漲壓力。然而，在國家政策與行業協會的積極引導下，產業正朝着更公平、透明及高質量競爭的新格局邁進。中國汽車企業憑藉在智能化與新能源領域的先發優勢，不僅開拓了更廣闊的增量市場，更迎來品牌國際化加速躍升的重大戰略契機。

本集團堅定推進「一個吉利」戰略，並於二零二五年順利完成吉利、領克與極氫的深度整合。此舉旨在消除內部資源重複投入，通過在研發、採購、生產及營銷等全價值鏈範疇實現跨品牌協同，大幅提升規模經濟效益與經營效率。展望未來，三大品牌將基於更清晰的市場定位，依託技術領先優勢打造高端化、高價值的產品組合，以從容應對政策波動及成本壓力。

在成功收官「智能吉利2025」戰略後，本集團已構建由大算力、大模型及大數據支撐的AI科技底座，並將AI深度融入架構、底盤、動力、智能座艙及輔助駕駛等汽車核心領域。二零二六年，我們將把全域AI戰略推升至2.0階段。年初，本集團正式發布可實現跨域融合的世界行為模型(World Action Model, WAM)，賦予車輛更全面的物理世界理解力與決策能力；並同步推出新一代輔助駕駛系統「千里浩瀚G-ASD」，不僅為L2級提供卓越的迭代體驗，亦預留通往L3及L4級自動駕駛的技術演進路徑，持續在法規允許範圍內引領產業向更高階智能駕駛邁進。

全球化布局方面，本集團將持續優化海外營銷架構、深化與全球戰略夥伴的合資合作，充分利用全球既有產能，以更穩健、高效的方式加快全球化步伐。

本集團設定二零二六年度銷量目標為345萬輛，較二零二五年實現的總銷量增長約14%，並將持續向「全球智能汽車引領者」的宏偉目標奮力前行。

## 資本架構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主要通過營運現金流量、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短期銀行借款以及供應商信貸期來應付其短期營運資金的需求。就其較長期資本開支(包括產品及技術開發成本以及生產設施的建設、擴建及升級的投資)而言，本集團使用營運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在資本市場的集資活動來撥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約為人民幣924億元(相比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65億元)。於年內，本公司於行使認股權後發行了14,344,500股普通股及於股份獎勵歸屬後發行了31,306,503股普通股。此外，就極氫私有化發行777,228,611股普通股作為代價。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借款、應付債券及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董事會根據資本成本、業務發展需求及當前市場狀況定期檢討資本架構。雖然本集團並無採用特定目標之資本負債比率，但仍持續密切監察債務與權益的平衡，以支持可持續營運及增長。

庫務職能由本集團統一管理，以確保審慎的財務管理及充足的流動性。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及已承諾銀行融資，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利率風險主要源於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通過監測市場狀況評估資金組合。本集團亦面臨與港幣、美元、歐元、瑞典克朗及俄羅斯盧布等貨幣計值交易及餘額相關的外匯風險。該等風險通過自然對沖及選擇性使用外匯遠期合約進行管理。

信貸風險通過僅與信譽良好的交易對手開展業務、持續進行信貸評估以及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方法進行管理。現金及存款均存放於信用評級較高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的庫務及金融風險管理措施，以支持其營運、投資及長期發展。

## 外匯風險

於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涉及在中國境內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可觀外匯收益。該收益主要歸因於先前受地緣政治因素影響之特定新興市場貨幣逐步企穩，以及本集團業務所涉及的主要結算貨幣匯率呈現相對有利波動。該等外匯波動情況，加之本集團持續實施的風險管理措施，為本集團年內的財務業績作出了積極貢獻。

就出口業務而言，本集團在年內的大部分出口銷售額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值。本集團透過其出口業務及於海外市場設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多個新興市場持續保持外匯風險敞口。儘管年內若干貨幣匯率有所改善，但部分地區的地緣政治局勢變化及市場不確定性仍持續引發外匯波動。

為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實施全面風險管理策略，該策略包括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部分外匯風險。該等外匯遠期合約並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因此作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入賬。由於現行市場狀況及對沖成本上升，某些市場的對沖機會仍然有限。

此外，本集團致力通過提高其海外生產設施以當地貨幣計值的成本比例，增強其自然對沖地位，從而支持其在當地市場的營運及業務發展。為應對匯率波動帶來的挑戰並保持出口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加快了出口車型的升級，並實施多項運營效率提升舉措，以發揮其比較優勢。

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密切監控市場情況，並定期評估其對沖策略的有效性。雖然某些影響外匯風險的國際因素(包括全球主要貨幣波動)仍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但管理層仍致力於動態管理相關風險，並利用適當的風險管理工具，在可行的情況下最大限度地降低相關風險。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約為0.89(相比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93)。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9.8%(二零二四年：8.8%)，乃以總借款(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比歸屬母公司擁有人的總股東權益(不包括非控股權益)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得益於整體銷量的提升等營運因素，經營活動所得之淨現金流入達約人民幣473億元。年內總資本支出(包括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資本化之產品研發成本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179億元，超出預算的人民幣150億元。

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極氫已就收購領克汽車科技有限公司(「領克」)支付人民幣91.05億元(包括鎖箱期間應計利息)，並已支付領克新增資本的認購款項人民幣3.67億元。此外，本集團透過淨新增銀行借款(扣除償還部分)獲得近人民幣100億元資金。新增借款主要用於收購領克、私有化極氫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集團亦於年內就收購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極氫股份及其美國存託股份(本集團實益擁有人持有者除外)支付代價股份及現金代價，其中約人民幣53億元的現金代價已於年內支付。

故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現金結餘(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同比增加約46%至人民幣682億元。總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債券)增加約141%至人民幣183億元。整體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年末之流動比率較去年輕微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的資金結構有所改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183億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76億元)，包括貸款及應付債券。該等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值、無抵押、付息及須於到期時償還。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履行現有義務，並具備良好條件在出現合適投資機會或商機時獲取額外融資。

##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73,000人(相比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000人(經重列))。僱員的薪酬待遇以員工個人經驗及工作範圍為釐定基準。管理層每年根據員工的整體表現及市場情況作出薪酬檢討。本集團亦參加了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此外，僱員亦合資格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認股權計劃獲授予認股權，以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予股份獎勵。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合共22,434,000股股份，扣除開支前總代價約為港幣384.7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回購的股份尚未註銷但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二月註銷。回購是為了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回購股份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回購月份	所回購 股份數目	所付最高價 (港幣)	所付最低價 (港幣)	所付總代價 (港幣)
十二月	<u>22,434,000</u>	<u>17.91</u>	<u>16.26</u>	<u>384,672,760.86</u>

##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50元。擬派之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向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7條及第F.1.3條除外。

### 偏離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

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時間安排衝突以及事先工作安排，無法為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時間安排正式會議。

儘管年內沒有舉行此會議，但主席授權公司秘書徵詢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之任何疑慮及／或問題並向其匯報有關事項，因此其可能考慮是否需要任何跟進行動或會議。

### 偏離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

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董事會主席(「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為其他業務承擔，主席未能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有關情況下，主席指派一名執行董事代為出席大會，而該執行董事並無於會議上將討論之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就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出的任何查詢向其作出匯報。

此外，本公司透過安排電話會議讓未能親身出席大會之股東及董事(包括主席)參與討論股東大會上將審議之事項並就此提出查詢。透過該等安排，股東之意見及疑慮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有效傳遞。

此外，外聘核數師亦受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審核工作、核數師報告書的編製與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其股東週年大會。因為其他業務承擔，主席未能出席該大會。兩名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均親身出席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問。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另外兩名執行董事則透過電話會議參加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年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自身高級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該守則」)。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年內遵守標準守則及該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審核委員會

上市規則規定每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必須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成員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負責，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劼女士、俞麗萍女士及曾瀟漪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予刊發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核數師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故核數師並不對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 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年度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報告期之規定，二零二五年年報將載有已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佈中披露之所有資料，並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eelyauto.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書福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李東輝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淦家閱先生及毛鑾明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劼女士、俞麗萍女士、朱寒松先生及曾瀟漪女士。